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江佳穎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818913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新喜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「"新喜"健心寧錠10公絲」
(衛署藥製字第015042號)藥品許可證標籤、仿單及中文品名、
包裝，業經衛生福利部准予變更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說明段
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08年10月7日南市衛食藥字第10801760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變更項目：中文品名；變更為：“新喜”健心寧錠10毫克。
- 三、申請變更項目：包裝；變更為：6-1000粒瓶裝。
- 四、藥物許可證資訊可至「西藥、醫療器材、特定用途化粧品許可證查詢」(網址：
<https://www.fda.gov.tw/mlms/H0001.aspx>)網頁查詢。
- 五、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旨揭藥品市售品及庫存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驗章作業完成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
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